

新光三越兒童卡 獨享優惠禮遇



兒童卡購物優惠

- 於全台兒童館、餐廳購物享9或95折購物優惠
- 入會禮/生日禮/不定期來店禮
- 於新光三越指定合作廠商消費，可享卡友專屬優惠

親子活動優先通知優惠

- 不定期寄送入會店活動DM、電子報
- 多樣親子活動享優先報名

一卡在手 便利多更多

- 不限金額消費折抵停車時數2小時（每月限2次）
- 快速停車服務：卡片即代幣，停車更便利

※詳細之活動內容詳洽內頁之會員權益說明及新光三越官網-兒童卡專區
註：申辦兒童卡之父/母/監護人（擇一），須持有新光三越貴賓卡

全台新光三越百貨

台北南西店一館	台北市南京西路12號	(02) 2568 - 2868
台北南西店三館	台北市南京西路15號	(02) 2564 - 1111
台北站前店	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66號	(02) 2388 - 5552
台北信義新天地A11	台北市松壽路11號	(02) 8780 - 1000
台北信義新天地A9	台北市松壽路9號	(02) 8780 - 5959
台北信義新天地A8	台北市松高路12號	(02) 8780 - 9966
台北信義新天地A4	台北市松高路19號	(02) 8789 - 5599
台北天母店	台北市天母東路68號	(02) 2875 - 6000
桃園大有店	桃園市大有路189號	(03) 331 - 8888
桃園站前店	桃園市中正路19號	(03) 250 - 0888
台中中港店	台中市臺灣大道三段301號	(04) 2255 - 3333
嘉義垂楊店	嘉義市垂楊路726號	(05) 222 - 4888
台南中山店	台南市中山路162號	(06) 226 - 6899
台南新天地	台南市西門路一段658號	(06) 303 - 0999
台南小西門	台南市西門路一段658-1號	(06) 303 - 0999
高雄三多店	高雄市三多三路213號	(07) 336 - 6100
高雄左營店	高雄市高鐵路123號	(07) 346 - 9999

新光三越 Happy Kids 俱樂部

申請書



新光三越
SHIN KONG MITSUKOSHI

www.skm.com.tw

新光三越 Happy Kids 俱樂部入會申請書

首次申辦 換(補)卡

凡換發新卡後，舊卡立即失效

卡片條碼貼紙黏貼處

顧客資料表

* 為必填選項

* 持卡人(小朋友)姓名: _____ 男 女

*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 _____

* 持卡人生日: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申請人姓名: _____ 父 母 其他

* 申請人身分證字號: _____

(聯絡住址、電話、email等資料同附掛之貴賓卡，如需變更請洽服務台索取異動申請單)

本欄由新光三越工作人員填寫

填寫日期: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申請店別:

- 台北南西店 台北站前店 台北信義新天地A11 台北信義新天地A9
台北信義新天地A8 台北信義新天地A4 台北天母店 桃園大有店
桃園站前店 台中中港店 嘉義垂楊店 台南中山店 台南新天地
高雄三多店 高雄左營店

* 請申請人詳閱以下新光三越兒童卡使用約定條款及權益，如同意本申請書條款請於下方簽名。

申請人簽名: _____

法定代理人同意之正楷中文簽名

兒童卡持卡人因未滿20歲，須法定代理人(即父母或監護人，並留有證明彼此關係之文件影本)之同意。除父母之一方無法行使權利，得由他方單獨同意外，應由父母共同簽名同意。

父 _____ 母 _____ 監護人 _____

【法定代理人簽名後，即表示同意持卡人及申請人向本公司申請兒童卡使用，並與申請人共同同意本申請書聲明事項。申請人接獲兒童卡後，請申請人/法定代理人輔導持卡人瞭解其內容及正確兒童卡之消費方式。】

新光三越兒童卡使用約定條款及權益

壹、申請資格及辦法

1. 持卡人家長或監護人(擇一)需持有新光三越貴賓卡方可申請兒童卡。每張貴賓卡不限附掛兒童卡之張數，惟每張兒童卡僅可附掛於一張貴賓卡。
2. 持卡人年齡須介於零至十二歲。因持卡人未滿二十歲，須由年滿二十歲之申請人代為完整填寫顧客資料表並備妥身分證明文件(健保卡或媽媽手冊等有效且附照片之證件)供新光三越檢核。
3. 憑新光三越兒童館當日當店不限金額消費之消費明細表，至各分店指定地點填妥入會申請書，並繳交入會費100元，由新光三越人員協助附掛貴賓卡後即可完成入會流程。【※如無貴賓卡者，需另填具貴賓卡申請書】
4. 會員有效期限至持卡人年滿十二歲(含)之當年度12月31日止。範例：卡友生日為2008/5/5，兒童卡卡片效期即至2020/12/31止(2021/1/1後即失效無法使用)。

貳、個人資料提供及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光三越)告知事項

持卡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新光三越蒐集個人消費及發票等相關資料，新光三越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規定蒐集、處理及使用，告知下列事項：

1. 個人資料蒐集目的：行銷、法人對持卡人名冊之內部管理、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稅務行政、網路購物及其他電子商務服務。
2. 持卡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新光三越、新光三越之關係企業得於前述蒐集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持卡人及其法定代理人之個人資料；並得提供持卡人及其法定代理人之全部或部分個人資料予合作廠商，以便提供各項優惠權益及獲得各種促銷活動訊息。
3. 個人資料之類別：姓名、生日、身分證字號、電話或手機、電子郵件信箱、連絡地址、電子發票號碼、消費時間、消費明細、消費店點等發票資料。
4.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期間：新光三越營運地區及依法保存會計憑證期限內。
5. 持卡人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知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就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得行使：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
6. 持卡人退會或要求刪除個人資料時，將停止享有持卡人之福利，再度入會亦無法領取入會禮。
7. 如果持卡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拒絕提供完整個人資料予新光三越，將無法完成HAPPY KIDS俱樂部入會流程。

參、權利之保留

1. 新光三越保有本卡之核發、換發、補發、停用、註銷及隨時修改、變更或終止各項持卡人權益、消費優惠、活動內容及相關服務之權利。
2. 持卡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新光三越對本卡之約定條款、個人資料保護告知暨同意事項、使用規則等，得隨時修改或變更，並於修改或變更前之一定期間於新光三越百貨商場及網站公告即生效；有關本卡各項最新使用規則、持卡人權益、消費優惠、標識符號、合作廠商、活動內容等相關資訊，請詳見新光三越公告或新光三越官網訊息，新光三越將不定期更新或變更之，以最後更新者為準。
3. 本申請書如有部分無效時，不影響其他有效條款之效力。本約定條款、卡友制度及相關使用規則等僅適用於全台新光三越百貨。

肆、新光三越兒童卡遺失、損毀之補發

本卡片如因遺失或毀損需重新補發，新光三越將酌收工本費新台幣50元整，並請洽卡片所示入會店別之兒童館指定地點辦理補發。

伍、管轄法院

本申請書之準據法為中華民國法律。倘因本申請書或會員爭議涉訟時，持卡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陸、其他

1. 本卡片非信用卡或簽帳卡，係僅供持卡人享有會員專屬之消費折扣優惠、參與活動等資格認證，但不具記帳或其它用途。
2. 為維護持卡人權益，請勿提供他人使用。
3. 卡片之效期，以新光三越店內公告為準。

柒、新光三越兒童卡會員權益

一、入會禮/生日禮

1. 申辦卡片當日於入會店可享有入會禮，每卡限領乙份。
2. 辦卡第一年度，憑卡於入會店可享有生日禮，每卡限領乙份。

二、購物優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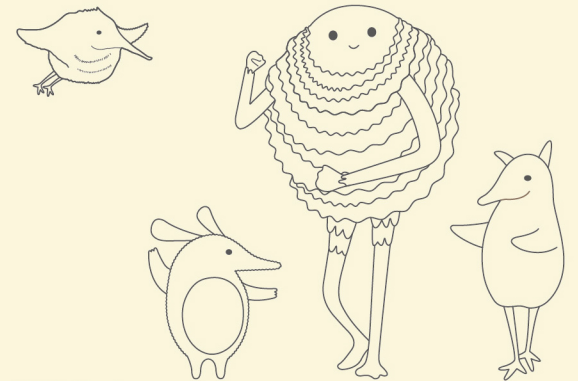
1. 憑卡於全台新光三越兒童館、餐廳消費，可享同等新光三越信用卡購物優惠，除公賞品、特價品及部分商品外，一般商品平時可享九折或九五折優惠，特賣期間部分商品可再享九五折優惠(不得與新光三越信用卡之優惠合併使用)。
2. 憑卡可享有不定期來店禮。
3. 憑卡可享有全台新光影城購票優惠。
4. 憑卡可享有法雅客文化商品(圖書、雜誌、音樂、雜貨)95折。
5. 憑卡可享有新光三越兒童卡合作公司/廠商之卡友專屬優惠【不定期於官網更新】。

三、親子活動優先通知

憑卡可享有不定期入會店活動DM及電子報。

四、停車服務及優惠

1. 快速停車服務：本卡片具停車代幣功能，停車更便利。
2. 憑卡於入會店兒童專櫃當日過卡不限金額消費，即可於停車繳費機過卡折抵當日2小時停車時數，每卡每日限折抵1次、每月限折抵2次為上限【合併當日其他優惠最高以4小時為限】(台北站前店需至育嬰室兌換停車優惠券)。



以上卡友權益，請掃QR code
進入新光三越官網-兒童卡專區查詢



公司
聯
會
員
聯